

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 年 3 月 11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 年 3 月 10 日—2015 年 3 月 1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11 日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10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3 月 11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三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5 年 3 月 3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5年3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9、公司将于2015年3月5日（星期四）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具体明确，审议《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2月14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于2015年3月1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应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信函以邮戳为准）。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好相关证件，以便登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80

2、投票简称：金马投票

3、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11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输入证券代码“360980”；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1.00元代表本次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审议《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10日下午15:00至2015年3月1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应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详细规定可以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59-6537831

传真：0559-6537888

联系人：杨海峰、王菲

邮政编码：245200

六、备查文件

- 1、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三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黄山金马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文件。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为准，对同一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人：

委托人深圳证券帐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请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 2、本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进行公证。
-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